

天门市民政局（汇总）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民政局（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1、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并组织实施。

2、组织实施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和监督管理办法，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牵头拟订社会救助规划和标准，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组织实施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全市范围内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5、负责推进婚俗改革和殡葬改革，组织实施婚姻管理政策、殡葬管理政策，做好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执行残疾人福利制度和相关政策。

6、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7、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8、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9、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0、职能转变。市民政局要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

11、有关职责分工。

（1）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规划、规范性文件、政策措施、落实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全市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市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民政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天门市行政区划图。

（二）机构设置情况

民政局（汇总）包含民政局机关（本级）和所属二级单位 6 个，6 个下属二级单位包括：

1. 天门市社会组织管理局
2. 天门市救助管理站
3. 天门市社会福利院
4. 天门市殡葬管理所
5. 天门市社会救助局
6. 天门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民政局（汇总）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6个二级单位。

三、人员构成

民政局（汇总）编制人数127人，其中：行政编制23人，参公编制13人，事业编制91人。在职实有人数123人，其中：行政人员23人，参公人员13人，事业人员87人。离退休人员135人，其中：退休135人。

第二部分 民政局（汇总）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5年预算收入总额 937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4.49万元，增长6.1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937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上年结余结转0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预算支出情况：2025年预算支出总额 937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4.49万元，增长6.16%。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1718.57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56.34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7502.5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86.37万元，占本年支出97.96%；卫生健康支出84.61万元，占本年支出0.9%；住房保障支出 106.42万元，占本年支出1.14%。支出增长主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运行经费预算总额156.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9万元，增长0.25%。其中：办公费22万元、印刷费6.8万元、水费1.52万元、电费6.08万元、邮电费7.7万元、物业管理费 2.28万元、差旅费15.4万元、维修（护）费 4.78万元、会议费3.8万元、培训费1.52万元、公务接待费2.76万元、工会经费7.62万元、福利费11.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费18.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6.5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66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及结构发生变化。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21.26万元，较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3.9万元，增长22.47%，其中：公务接待费2.76万元，较上年相比增加0.9万元，增长48.39%，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增加；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费18.5万元，较上年相比增加3万元，增长 19.35%，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和维护费预算增加。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432万元，较上年增加85万元，增长24.5%。具体包括：1、货物252万元；2、工程18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17207.61万元，主要资产为：土地933平方米，房屋118405.45平方米，构筑物6136.99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7辆，执法车辆1辆，殡仪车2辆，单位价值1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0台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		
项目主管部门	天门市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天门市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王全涛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天门市钟惺大道 18 号	邮政编码	4317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支出功能分类	类	款	
项目申请理由	发放高龄老人生活补贴，是推动社会福利制度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转变的重要内容，是坚持以人为本、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彰显社会主义制度无比优越性的重要体现，也是一项德政工程、民生工程和民心工程。我市从弘扬敬老美德、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切实将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制度不折不扣落到实处，确保改善广大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条件，提升老年人的幸福感和尊严感。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为全市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2. ； 3. ； 		
项目总预算	2380	项目当年预算	2380
项目前两年预算	2380		
项目当年预算与前两年预算变动情况	1. 无变动 ☐ 2. 有变动 ☐ 变动情况及理由是：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3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资金	2380
		2.	
		3.	
		4.	
		5.	
		6.	
		7.	
		8.	
		9.	
	测算依据及说明	80—89 岁老人每人每月 50 元，90—99 岁老人每人每月 100 元，100 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 400 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_____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及时足额为所有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提升受 惠人群生活水平提升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1: 及时足额为所有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提升受 惠人群生活水平提升 目标 2: 目标 3: 		
	长期目标 1: 及时足额为所有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提升受惠人群生活水平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发放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98%	
		社会效益指标	受惠人群生活水平提 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年度目标 1:	及时足额为所有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提升受惠人群生活水平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_____年	_____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人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发放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98%	98%
		社会效益指标	受惠人群生活水平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汇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7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7515.3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1862.08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6.37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4.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6.4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377.40	本年支出合计	9377.4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377.40	支 出 总 计	9377.4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汇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377.40	9,377.40	9,377.40												
209	天门市民政局	9,377.40	9,377.40	9,377.40												
209001	天门市民政局本级	5,351.56	5,351.56	5,351.56												
209006	天门市福利院	371.92	371.92	371.92												
209008	天门市殡葬管理所	3,077.08	3,077.08	3,077.08												
209010	天门市社会救助局	209.70	209.70	209.70												
209011	天门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170.40	170.40	170.40												
209012	天门市救助管理站	117.02	117.02	117.02												
209101	天门市社会组织管理局	79.72	79.72	79.72												

三、部门支出汇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377.40	1,874.90	7,50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6.37	1,683.87	7,502.5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148.65	1,295.15	2,853.50			
2080201	行政运行	563.40	485.40	78.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63.09	63.0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22.15	746.65	2,77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89	12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9	126.89				
20810	社会福利	2,715.82	261.82	2,454.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390.00		2,39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6.82	261.82	25.00			

2081006	养老服务	39.00		39.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00.00		6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00.00		6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95.00		1,595.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95.00		1,59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61	84.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61	8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55	38.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06	46.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2	106.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2	106.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2	106.4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377.40	一、本年支出	9377.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7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7515.3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1862.08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6.37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4.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06.42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377.40	支 出 总 计	9377.4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77.40	1,874.90	1,718.57	156.34	7,50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6.37	1,683.87	1,527.53	156.34	7,502.5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148.65	1,295.15	1,172.12	123.03	2,853.50
2080201	行政运行	563.40	485.40	427.11	58.29	78.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63.09	63.09	54.02	9.0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22.15	746.65	690.99	55.66	2,77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89	126.89	12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9	126.89	126.89		
20810	社会福利	2,715.82	261.82	228.52	33.30	2,454.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390.00				2,39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6.82	261.82	228.52	33.30	25.00
2081006	养老服务	39.00				39.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00.00				6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00.00				6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95.00				1,595.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 595. 00				1, 595.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 61	84. 61	84. 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 61	84. 61	84. 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 55	38. 55	38. 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 06	46. 06	46. 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 42	106. 42	106. 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 42	106. 42	106. 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 42	106. 42	106.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4.90	1,718.57	156.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3.53	1,653.53	
30101	基本工资	566.08	566.08	
30102	津贴补贴	150.42	150.42	
30103	奖金	382.25	382.25	
30107	绩效工资	229.66	229.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89	126.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61	84.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4	3.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42	106.4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5	3.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34		156.34
30201	办公费	22.00		22.00
30202	印刷费	6.80		6.80

30205	水费	1.52		1.52
30206	电费	6.08		6.08
30207	邮电费	7.70		7.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8		2.28
30211	差旅费	15.40		15.40
30213	维修（护）费	4.78		4.78
30215	会议费	3.80		3.80
30216	培训费	1.52		1.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6		2.76
30228	工会经费	7.62		7.62
30229	福利费	11.40		11.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0		1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51		26.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6		17.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04	65.04	
30302	退休费	65.04	65.0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26		18.50		18.50	2.7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九、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502.50	7,502.50							
本级支出项目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595.00	1,595.00							
本级支出项目	市区新命名道路名牌设置维修资金，界桩维护费	3.50	3.50							
本级支出项目	市领导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资金	8.00	8.00							
本级支出项目	市慈善总会工作经费	20.00	20.00							
本级支出项目	农村福利院运行经费	39.00	39.00							
本级支出项目	高龄津贴	2,380.00	2,380.00							
本级支出项目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贴	10.00	10.00							
本级支出项目	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和营运补贴	22.00	22.00							
本级支出项目	残疾人两项补贴	600.00	600.00							

本级支出项目	民政工作经费	70.00	70.00							
本级支出项目	2025孤残儿童经费	25.00	25.00							
本级支出项目	惠民殡葬相关资金	1,210.00	1,210.00							
本级支出项目	天门市殡葬管理所在职、退休人员工资	772.00	772.00							
本级支出项目	办公运行经费	79.00	79.00							
本级支出项目	特定业务费	621.00	621.00							
本级支出项目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0.00	20.00							
本级支出项目	婚姻登记处工作运转经费	9.00	9.00							
本级支出项目	救助站工作经费	8.00	8.00							
本级支出项目	2024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11.00	11.00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